

## 績優企業幸福職場-

# 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106 年績優企業徵選鼓勵性別平等具體行動措施計畫

### 壹、依據：

為了促進性別平等，提升婦女權益，依據本府性別平權政策方針，落實「104-107 年桃園市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」，本局將執行性平政策方針中有關就業、經濟與福利面向第 5 條「鼓勵企業提供托兒設施與措施服務，提供獎勵機制，並且加強宣導。」、第 7 條「鼓勵企業與民間團體開發多元型態工作機會(部分工時、彈性上下班)，提供婦女彈性就業選擇。」、第 8 條「開發部落在地工作機會，鼓勵民間成立女性勞動合作社及勞動者自我雇用。」，以及性別平等業務考核項目中「與民間組織或企業共同推動具性別平等之方案、計畫或措施」，特規劃本局與企業共同推動具性別平等之計畫。

### 貳、緣起：

依據 2014 年在北京舉辦 APEC 經濟領袖會議會後所發表的宣言，出現婦女專章，肯定婦女對亞太區的經濟發展與繁榮具有關鍵性作用。政府應該進一步加強婦女經濟賦權，消除婦女參與經濟的一切障礙，保障兩性在經濟創新發展、改革與增長中的機會平等、參與平等、報酬平等。事實上，從歷屆 APEC 經濟領袖會議會後宣言中發現，婦女角色的重視和性別敏感度的提倡，已成為不可忽視的經濟議題。對於一般婦女而言，政府能積極促進企業建構性別友善職場環境，才是最務實可靠且實惠的作為。

以日本為例，首相安倍晉三大力推動振興日本經濟之政策，俗稱為「安倍經濟學」，其主張開發「女力」救經濟，如果能做好日本企業職場的性別友善措施則可以留住女性勞動力，進一步縮小男女勞參率差距，將可能提高日本 GDP。近年來，經濟部工業局率先將企業主應建構性別友善措施的責任，納入表揚優秀企業的選拔標準中，確實值得肯定。

依據 103 年桃園市性別圖象顯示，本市勞動力參與率仍以男性居高(男 67.9%；女 52.1%)，且依本市勞動局統計數據顯示，103 年至 105 年 9 月性別歧視申訴案件之事由均為懷孕歧視，工作平等措施申訴案件之事由為申請生理假被拒、申請育嬰留職停薪復職被拒、育嬰留停申請遭拒、育嬰留停申請遭拒、申請陪產

假受不利處分等。從前述資料看出，女性勞動力仍待提升，且須努力營造性別友善職場。

本府自 96 年開始即持續辦理績優企業卓越獎表揚活動，迄今前九屆已累積表揚 126 家績優企業，第十屆桃園市績優企業卓越獎依產業特色分為「長青企業卓越獎」、「創新智慧卓越獎」、「環保循環卓越獎」、「服務品質卓越獎」及「青年創業卓越獎」等五種類型獎項，各獎項預計選出 5 間表現優異之企業。自本屆起結合性別平等概念，將性別友善措施列為各獎項評分項目「營運模式」要件之一，並藉由書面審查、委員實際到場訪視、決審的評選方式，針對企業年資、競爭力、營運管理績效與特色等面向評選，預計公開表揚 25 家績優卓越企業。

為持續發揚我國「女力經濟學」，並將我國推入先進國家之林，本局擬以績優企業卓越獎徵選案作為 106 年度推動性別平等業務具體行動措施，並持續精進未來徵選辦法，期能更落實性別平等於業務中。

#### 參、計畫目標：

- 一、追求工作與生活平衡，鼓勵企業踴躍落實性別友善措施，政府與企業共同營造性別友善職場環境。
- 二、積極與歷屆績優企業共同推行相關業務，擴充與企業合作面向，形成公私一體，共同落實企業社會責任。

肆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。

伍、指導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性別平等辦公室與性別平等委員會。

陸、活動地點：桃園市。

柒、活動日期：105 年~106 年。

捌、參加對象：桃園市企業。

#### 玖、執行方式：

- 一、第十屆桃園市績優企業卓越獎依產業特色分為「長青企業卓越獎」、「創新智慧卓越獎」、「環保循環卓越獎」、「服務品質卓越獎」及「青年創業卓越獎」等五種類型獎項，已於徵選辦法中將「性別友善措施」列為各獎項評分項目「營運模式」之要件之一；第十一屆桃園市績優企業卓越獎擬評估將「性

別友善措施」列為評分項目，設特別獎以鼓勵企業增加性別友善措施。

- 二、徵選過程中擬以績優企業卓越獎項之特性邀約委員。然為使徵選過程臻於完善，可於徵選過程邀請至少 1 位性平委員出席擔任評審委員，藉由書面審查、委員實際到廠訪視、決審的評選方式，針對企業年資、競爭力、營運管理績效(包含性別友善措施)與特色等面向評選，預計公開表揚 25 家績優卓越企業。
- 三、依性別工作平等法、勞動基準法與工廠法規定，所謂性別友善措施項目包含性騷擾防治措施、彈性工時、哺乳時間、育嬰留職停薪、產假、陪產假、家庭照顧假、生理假、托育服務、工作環境友善安全措施等；擴充項目包含雇用身心障礙、原住民、新住民等弱勢婦女團體之比例、提供多元型態工作職缺(如：部分工時、定期契約、在家工作、人力派遣等)或其他創新作法。
- 四、藉由頒獎典禮公開表揚，肯定企業與員工努力打拼的精神與成果，邀請桃園市長鄭文燦親自頒發獎座，鼓勵企業邁向卓越永續發展，善盡企業社會責任，提昇產業競爭力。
- 五、標竿學習：自第十一屆起將評估納入性別友善職場標竿學習之旅，擇一於性別友善措施表現優異之企業，安排其他企業進行觀摩學習之旅。
- 六、活動後續透過媒體廣宣及媒體專題報導，安排專人採訪得獎企業背後成功經驗做為專書出版，並於專書內容中介紹企業推行性別友善措施之企業方針，讓社會大眾認識本市多元卓越的企業故事及桃園產業發展過程。
- 七、歷屆績優企業得獎企業將成為相關業務之首選對象，例如：輔導轉型為觀光工廠、舉辦系列企業聯繫會報、辦理桃園購物節活動邀請設攤、鼓勵中小企業申請補助、進行工廠綠色化輔導、舉辦桃園好禮設計評選活動等，並透過各類與企業接觸場合，加強企業之性別平等意識。

#### 壹拾、預期效益：

- 一、藉由本甄選活動鼓勵企業踴躍推行性別友善措施，營造性別友善職場，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，以提升產業競爭力，邁向卓越永續發展。
- 二、透過宣傳讓企業認知推行性別平等之重要性，期使企業更積極推動性別平等相關措施。
- 三、持續與歷屆績優企業保持聯繫互動，使其能精益求精，並增

加與企業合作面向。

**壹拾壹、經費：**

由本市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105 年度及 106 年度「行銷及業務費用—業務費用」項下核實支用。

**壹拾貳、**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